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6-015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星期五)15:00,现场会议结束时间不早于网络投票结束时间。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8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9:15-15:00。
3.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亦斌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717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62,019,64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3.4506%。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47,898,3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1.4067%;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为716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4,121,32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0439%。
(三)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60,559,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091%;反对1,15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7115%;弃权30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1895%。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12,661,6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6632%;反对1,15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628%;弃权30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40%。
(二)《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160,497,3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0604%;反对1,16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7167%;弃权36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2229%。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12,599,0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2199%;反对1,16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230%;弃权36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571%。
(三)《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同意160,553,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0954%;反对1,15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7142%;弃权30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1904%。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16,625,6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6207%;反对1,15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947%;弃权30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46%。
(四)《关于公司2026年度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160,555,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0966%;反对1,15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7131%;弃权30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1903%。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12,657,6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6348%;反对1,15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812%;弃权30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39%。
(五)《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160,496,2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0597%;反对1,18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7300%;弃权34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2103%。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12,597,9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2121%;反对1,18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753%;弃权34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27%。
(六)《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160,525,3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0777%;反对1,16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7203%;弃权32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2020%。

证券代码:603320 证券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衢州市三江街道云霞路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86,036,0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6857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符合。
本次会议是否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建策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独立董事均列席本次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丁家平、副总经理赖家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18,594	99.9796	6,300	0.0073	11,200	0.0131

2.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3,502	95.6361	9,600	1.6892	15,200	2.6747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08,494	99.9679	9,600	0.0111	18,000	0.0210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08,494	99.9679	9,200	0.0106	18,400	0.0215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8日(星期五)。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1204多功能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30日
7.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韩力先生
8.会议的合法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计17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16,980,7810万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3.4572%。
2.现场会议回避表决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0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6,085,6651万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11.9906%。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16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10,895,1159万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21.4666%。
4.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16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3,564,8161万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7.0237%。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公司聘请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1.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6,956,171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1%;反对:20,46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05%;弃权:4,1900万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5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4%。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赞成:3,540,2061万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96%;反对:20,46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39%;弃权:4,1500万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5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64%。
2.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6,959,751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62%;反对:16,93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7%;弃权:4,1000万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5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1%。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赞成:3,543,7861万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01%;反对:16,93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49%;弃权:4,1000万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5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50%。
3.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6,956,131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48%;反对:20,46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05%;弃权:4,1900万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5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7%。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赞成:3,540,1661万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85%;反对:20,46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39%;弃权:4,1900万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50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75%。
4.关于《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6,956,1310万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6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343,344,275.83元,同比增长66.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0,396,376.93元,同比增长211.0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6-019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未减持股份的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美康”或“公司”)股东弘云久康数据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云久康”)持有公司股份4,485,93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7%。上述股份为嘉和美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12月14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披露了《嘉和美康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弘云久康因自身流动性需求,计划自2026年2月9日起3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375,85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弘云久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其在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5月8日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弘云久康数据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1月17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2月9日-2026年5月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比例	未完成:1,375,855股
减持比例	0%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8,485,931股
当前持股比例	6.17%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期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基于股东自身需要、市场情况等因素判断,弘云久康在本次减持期间内未实施减持。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